



湘潭大學  
XIANGTAN UNIVERSITY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2023-2024学年)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 目 录

<b>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b> .....	<b>3</b>
1.1 培养目标.....	3
1.2 服务面向.....	3
1.3 全日制在校生规模.....	3
1.4 本科生源质量.....	3
<b>2 师资与教学条件</b> .....	<b>3</b>
2.1 师资队伍建设.....	3
2.2 教学条件建设.....	6
<b>3 教学建设与改革</b> .....	<b>8</b>
3.1 专业建设与改革.....	8
3.2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10
3.3 课程建设与管理.....	12
3.4 教材建设.....	13
3.5 实践教学建设.....	14
3.6 教学研究与改革.....	15
3.7 创新创业教育.....	16
3.8 国际交流与合作.....	17
<b>4 专业培养能力</b> .....	<b>18</b>
4.1 专业特色优势.....	18
4.2 专业培养目标.....	18
4.3 专业课程体系.....	19
4.4 学生培养管理.....	20
<b>5 质量保障体系</b> .....	<b>23</b>
5.1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23
5.2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23
5.3 日常监控及运行.....	24
5.4 专业认证.....	25



<b>6 学生学习效果</b> .....	<b>25</b>
6.1 学生学业成绩 .....	25
6.2 学生学科竞赛 .....	26
6.3 学生文体活动 .....	26
6.4 学生学习满意度 .....	27
6.5 毕业与就业 .....	27
6.6 社会和用人单位评价 .....	28
6.7 毕业生发展 .....	28
<b>7 特色发展</b> .....	<b>29</b>
7.1 扎根伟人故里，传承红色基因，构建“一引领两转化三融入”的 立德树人新模式 .....	29
7.2 深化双创改革，创立创业学院，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新篇章 .....	31
<b>8 需要解决的问题</b> .....	<b>32</b>
8.1 教育教学数字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	32
8.2 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	33
<b>附件：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统计表</b> .....	<b>35</b>

## 湘潭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湘潭大学简称“湘大”，是一代伟人毛泽东同志亲自倡办的综合性全国重点大学、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学校创办于1958年，同年9月10日，毛泽东同志亲笔题写“湘潭大学”校名，并亲切嘱托“一定要把湘潭大学办好”。1974年，邓小平、李先念等中央领导同志批准湘潭大学复校。1978年，学校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16所文理工综合性重点大学之一。1981年，学校成为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复校以来，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先后对学校的建设发展给予了高度重视与亲切关怀。2018年9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作出重要批示，希望湘潭大学扎根伟人故里，努力把学校办得更好、更有特色。2023年9月1日，总书记又专门给学校复校初期来校支援建设老教师代表致以亲切问候。2022年2月，学校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

建校以来，学校综合办学实力与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湖南省人民政府与教育部共建高校、湖南省人民政府与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共建高校，是国内为数不多同时进入THE、USNEWS等权威国际大学排行榜的地方高校之一。

学校设有研究生院和24个学院、教学部，学科覆盖文、史、哲、理、工、经、管、法、艺等9大门类，数学学科是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化学、材料科学、工程学、数学、计算机科学、环境/生态学等6个学科的ESI排名进入全球大学和科研机构前1%，8个学科进入2023软科世界一流学科排名。现有1个世界一流建设学科，3个国家重点学科，1个世界一流培育学科，13个湖南省“十四五”重点学科；有18个一级学科博士点，3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2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16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1个、省级15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1个、省级23个，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1个、省级8个，12个专业通过国家工程教育专业认证。

学校拥有1个国家应用数学中心、1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2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1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1个国家级引智平台；有3个教育部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2个教育部高校国别和区域研究备案基地，1个国家旅游局中国红色旅游创新发展研究基地，3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有1个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3个湖南省“2011协同创新中心”、2个湖南省专业特色智库、15个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和1个省哲



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有 4 个教育部创新团队，5 个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3 个湖湘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创新团队，10 个湖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是首批国家专利协同运用试点单位、首批高校国家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中心、首批湖南省科技成果转化与技术转移基地、首批湖南省高校知识产权中心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862 人，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超过 85.02%；有留学经历的教师达 19.12%。目前在聘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 43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 159 人。

学校近年来国家级项目立项成绩喜人，先后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社科重大项目等高级别项目，其中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和青年项目立项数位居全国高校前 30 名左右；3 项成果入选《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社科论文人大复印资料转载量和综合指数进入全国高校前 3%；7 个智库入选中国智库索引名单（CTTI）。科研成果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科技进步奖、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湖南省科学技术奖、湖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省部级以上奖励 120 余项。建有院士工作站、创新研究院等高层次产学研基地，近五年签订产学研合作项目 1600 余项，授权专利 2965 件。

学校拥有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基地、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国家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全国首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 个）、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是“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实施单位、国家“英才计划”实施单位、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全国首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建校以来，累计培养近 31 万毕业生，涌现出一大批优秀校友，为国家建设和社会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

学校坚持走开放办学道路，是教育部“中非高校 20+20 合作计划”“中非高校百校合作计划”“中非大学联盟”及“‘长江—伏尔加河’高校联盟”“‘一带一路’高校联盟”等教育国际合作平台入选高校，分别与西班牙莱昂大学和乌干达麦克雷雷大学合作共建孔子学院，是湖南省首批获得留学生和港澳台学生招生资格的院校，是来华留学中国政府奖学金生接受院校、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生接受院校，是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院校。与美国、英国、日本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80 余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广泛的交流合作关系，开展了 30 多个国际合作培养项目，与西班牙莱昂大学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1.1 培养目标

学校秉承“博学笃行、盛德日新”的校训，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人才培养水平的根本标准，树立多样化人才观念，着力增强学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提升学生的就业竞争力与发展后劲，按照“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要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创业能力，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 1.2 服务面向

扎根伟人故里，立足湖南，面向全国，放眼世界，把学校建设成为湖南乃至全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基地。

### 1.3 全日制在校生规模

学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41105 人，其中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 30457 人，占比为 74.10%。

### 1.4 本科生源质量

学校面向全国各省（市、自治区）招收本科批次学生（未合并本科批次省份在本科第一批次录取）。2024 年，本科实际招生专业（类）76 个，录取普通本科新生 8410 人，港澳台招生 29 人，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招生 55 人。湖南省录取普通本科新生 4911 人，占比 58.39%，首选历史类录取最高分 610 分，最低分 562 分，平均分 572 分；首选物理类录取最高分 619 分，最低分 551 分，平均分 573 分，录取全省前 10% 考生占比提升（从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的 32.5%、55.68%、62.88% 提升到 68.67%）。普通本科生源质量基本稳定，高分考生持续增加。

##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 2.1 师资队伍建设

#### 2.1.1 师资队伍概况

学校坚定不移推进人才强校战略，坚持人才引领驱动，优化人才引培机制，



推进师资队伍国际化，深化人才评价改革，增强教师立德树人的责任感、使命感和荣誉感，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氛围，已初步建立起一支结构比较合理、素质较高、相对稳定、发展态势良好的高素质创新型师资队伍。2023年，人才引进与选拔工作成效显著，新增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3人，省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25人。学校同意引进专任教师205人，实际到岗104人，其中高级职称10人，认定学校韶峰学者8人，到岗率达50.73%；柔性引进人才15人。现有专任教师1862人，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达85.02%；师资队伍中目前在聘国家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43人，省级高层次人才计划入选者及相当层次人才159人。

### 2.1.2 师德师风建设

**树牢第一标准，涵养高尚师德师风。**一是树牢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出台《湘潭大学关于进一步压实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成立湘潭大学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全面统筹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构建起校党委统一领导、教师工作部牵头负责、相关单位协同配合、二级党组织精心实施、广大师生共同参与的师德师风建设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二是常态化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印发《湘潭大学关于教育家精神“大学习、大宣传、大讨论”活动实施方案》，各学院组织“教育家精神专题思享会”3场，印发《2023年湘潭大学师德师风教育读本》1000本。三是将师德教育纳入教师重要培训内容中。教师岗前培训开设师德师风专题讲座，全校开展“明道信道”系列宣讲19场。学校党委书记刘起军在全省师德集中教育启动部署会上作师德教育经验交流发言。

**聚焦铸魂强师，培育弘扬扎根精神。**一是礼敬扎根人物。常态化开展教职工荣休和“光荣在校30年”纪念章颁发仪式，礼敬扎根人物。二是宣讲扎根人物。举办“弘扬扎根精神、凝聚湘大力量”教职工演讲比赛，宣讲我校教师扎根湘大、创业湘大、奉献湘大的感人事迹。三是凝练“扎根精神”。组织召开“扎根精神”理论与实践探索研讨会，进一步凝练、弘扬和践行新时代“扎根精神”，并结集出版《湘潭大学“扎根精神”思与行》，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通过线上线下、立体多元的宣传渠道，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和扎根典型的感人事迹，鼓励教师做扎根伟人故里的“大先生”；工作案例《弘扬扎根精神，加强师德建设，努力培养教书育人的大先生》入选湖南省师德师风建设典型案例。四是加强扎根教育。组织召开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湘潭大学重要批示暨第40个教师节座谈会，将扎根信念融入教师心中，不断增强全体教师立德树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 2.1.3 教师教学能力提升

**抓实培训关键环节，打造教育教学生力军。**一是强化岗前培训，夯实新教师教学基本功。举办为期2个月的教师岗前培训班，助力新教师站稳课堂、深耕课堂。组织全体新入职教师完成线上136学时的课程培训，采用“课程讲授+专题报告+示范教学+特色活动”和“个性化+专业化+模块化”的培训模式开展48学时校本培训；开展“师道传承·结对帮扶”活动，要求学院为新教师配备1名副高以上职称的指导教师，新老教师结成“师徒”一对一帮扶一年，“师徒”之间互听课16学时，期末组织统一检查；严把课堂教学入口关，以现场磨课的形式组织76名新入职专任教师试讲。组织新入职教师赴宁乡、乌石两地开展“立德铸魂 赋能增效”主题素质拓展活动；举行新教师入职仪式，接受校领导赠送的校徽及师德师风教育读本。二是突出全员覆盖，为全校教师充电赋能。组织新聘研究生导师参加清华大学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研修班；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国际交流及港澳台工作等各类业务培训；组织200余名教师参加各类网络培训12期；以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管理平台为依托，组织做好我校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管理工作，共有1660名教职工参加湖南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全年学校教职工参加校内外各类培训共计5389人次。

**构建多元培训体系，促进教师专业成长。**一是聚焦思政育人，开展特色教研活动。以“躬耕教坛、强国有我”为主题，聚焦教育家精神的六个维度，组织3场专题“思享会”，联合院系开展2场课程思政与教学能力提升教学“思享会”；二是聚焦素养提升，选派教师研修访学。组织青年教师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进行数字化赋能教学创新、课程思政核心能力提升等主题研修，推选青年骨干教师参加中西部与湖南省国内访问学者项目，赴浙江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等知名院校研修学习；组织青年骨干教师参加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等。2023-2024学年，共遴选50余人参加国内访问学者项目和校外研修培训。三是聚焦教学竞赛，开展磨课指导活动。以赛促教提升教师教学能力，邀请校内外专家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对各类教学竞赛参赛教师进行个性化磨课指导20余次。积极组织各类教学竞赛，获湖南省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1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2项，湖南省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一等奖1项、三等奖7项，湖南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2项、三等奖6项，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一等奖1项。

### 2.1.4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建立教师准入制度。**严格落实主讲教师资格认定制度和新进教师试讲制度，



达到相应要求方能上讲台正式授课。2023-2024 学年，本科生主讲教师均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具备主讲教师资格。

**教授积极为本科生上课。**制订《湘潭大学本科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明确教授承担本科生教学任务的基本制度，要求教授每学年必须为本科生讲授一门课程；将教授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纳入教授聘任的职称评定要求和本科教学荣誉体系评选要求；鼓励教授采取多种方式承担本科生培养任务，包括开设全校文化素质教育课、开设前沿讲座、指导学生实习等其他本科教学任务。

2023-2024 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056，占总课程门数的 64.11%；课程门次数为 3587，占开课总门次的 54.04%。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900，占总课程门数的 28.06%；课程门次数为 1252，占开课总门次的 18.86%。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894，占总课程门数的 27.88%；课程门次数为 1242，占开课总门次的 18.71%。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401，占总课程门数的 43.69%；课程门次数为 2487，占开课总门次的 37.47%。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372，占总课程门数的 42.78%；课程门次数为 2427，占开课总门次的 36.56%。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437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459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5.21%，比上年度有明显提升。

## 2.2 教学条件建设

### 2.2.1 教学经费投入

学校始终坚持经费投入向教学一线倾斜，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经费投入。2023 年，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15267.22 万元，生均 3055.85 元；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6916.25 万元，生均 2270.82 元；本科实验经费 2441.0 万元，生均 801.46 元；本科实习经费 765.18 万元，生均 251.23 元。

### 2.2.2 教学用房

学校占地面积 1940153.4 平方米，生均 47.20 平方米；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45.22 万平方米，生均 11 平方米。校内本科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217135.75 平方米，生均 5.28 平方米。

### 2.2.3 实验设备

学校现有各类基础实验室、专业实验室 652 个，实习场所、实训场所和其他实验室 101 个，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90352.7 万元。2023-2024 学年新增资

产 51654.41 万元，其中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9397.83 万元，所占比重达到 18.19%。

#### 2.2.4 图书资料

学校图书馆是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CALIS）成员馆、全国先进图书馆、湖南省文明窗口单位、全国模范职工小家、湖南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秘书处挂靠单位。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馆藏印本文献 304 万余册，电子图书 151 万余册，学位论文 951 万余篇，电子期刊 119 万余册，数字图书馆容量 141T，阅览座位数 2222 个。2023 年度，新增印本图书 42257 册，文献借还量 19 万余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274640929 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10715434 篇次。

#### 2.2.5 体育设施

学校体育馆面积 14827 平方米，各类运动场面积 112186 平方米。运动场包括：田径场、足球场、五人制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网球场、羽毛球场、门球场、健身路径区、游泳池、单双杠区、气排球场、乒乓球房、舞蹈艺体房等。

#### 2.2.6 校园信息化建设

目前核心校园网具备万兆或千兆到汇聚，千兆或百兆到终端用户桌面的传输速率，出口带宽 78G，主干带宽 40G。网络有线信息点和无线节点共计 55980 个，已建成新型模块化机房以支撑我校网络核心设备和各类服务器设备的稳定可靠运行，有 386 台活动虚拟机运行。学校已初步建成信息聚合、服务整合、协同工作与个性化应用相结合的智慧化校园，主要信息系统覆盖各职能业务部门；已建设校级数据共享与交换平台，累计连接 58 个信息系统，建立了 326 个数据交换，实现了 22 大类数据在全校范围内的统一交换与共享；已建设网站群平台，实现全校 105 个网站的统一管理运维。“湘大校园”移动综合平台集成 37 个信息管理系统。“校园一卡通系统”信息化服务已覆盖至生活、学习、就医等多个领域。

学校作为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湘潭地区城市节点、湖南省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十百千万工程“示范学校”，全力推进教育教学和信息化深度融合。目前，已建成 287 间智慧教室，配置网络中控、云桌面终端、监控设备等。建成 310 间数据与湖南省考试院无碍联通的标准化考场。学校的信息化智慧教室建设案例，入选教育部教育信息化技术标准委员会评选的《高等学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获第五届智慧高校“凌云奖”管理突破奖。



###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 3.1 专业建设与改革

学校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根本，以专业结构性改革为动力，积极对接国家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逐步形成了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相互支撑、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2024年招生专业76个，覆盖文（9）、史（1）、哲（1）、理（8）、工（31）、经（3）、管（12）、法（8）、艺（3）等9大门类。

**强化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引领。**落实《湘潭大学学科专业改革实施方案》，“升级换代、撤销布点、内涵改造”三位一体，明确到2025年优化调整20%左右学科专业布点的工作目标。2024年，制定《湘潭大学院校重组和学科（专业）重塑工作落实方案》，进一步明确学科专业改革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获批能源化学专业，停招材料化学专业，申请设置运动训练专业，预备案电子信息材料专业。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分步撤销连续5年停招专业，2024年申请撤销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数字出版、药学、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酒店管理、广播电视学、翻译等7个专业。

**大力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以国家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新工科”“新文科”和基础学科建设要求为指引，加大对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经费投入，2024年投入专项建设经费600万元。持续深化专业内涵建设，采取先行试点、重点培育、重点突破等方式，以点带面推进学校专业建设质量的整体提升。目前共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1个、省级15个，优势特色专业占年度招生专业数的76%，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实现学院全覆盖。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类	所在学院	获批年份
1	哲学	哲学类	哲学与历史文化学院（碧泉书院）	2022
2	历史学	历史学类	哲学与历史文化学院（碧泉书院）	2022
3	中国共产党历史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9
4	经济学	经济学类	商学院	2019
5	金融学	金融学类	商学院	2019
6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与贸易类	商学院	2021
7	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类	商学院	2022
8	工商管理	工商管理类	商学院	2022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类	所在学院	获批年份
9	人力资源管理	工商管理类	商学院	2022
10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类	商学院	2019
11	行政管理	公共管理类	公共管理学院	2019
1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公共管理学院	2022
13	档案学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	公共管理学院	2019
14	法学	法学类	法学院	2019
15	知识产权	法学类	知识产权学院	2021
16	汉语言文学	中国语言文学类	文学与新闻学院	2019
17	广告学	新闻传播学类	文学与新闻学院	2022
18	英语	外国语言文学类	外国语学院	2019
19	德语	外国语言文学类	外国语学院	2022
20	法语	外国语言文学类	外国语学院	2021
21	动画	戏剧与影视学类	艺术学院	2022
22	信息与计算科学	数学类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2019
23	数学与应用数学	数学类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2021
24	统计学	统计学类	数学与计算科学学院	2022
25	物理学	物理学类	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	2019
26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电子信息类	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	2021
27	材料科学与工程	材料类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
28	化学	化学类	化学学院	2019
29	化学工程与工艺	化工与制药类	化工学院	2019
30	制药工程	化工与制药类	化工学院	2021
31	食品科学与工程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化工学院	2022
32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机械类	机械工程与力学学院	2019
33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机械类	机械工程与力学学院	2021
34	通信工程	电子信息类	自动化与电子信息学院	2019
35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类	自动化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1
36	自动化	自动化类	自动化与电子信息学院	2019
3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类	计算机学院	2019
38	软件工程	计算机类	计算机学院	2021
39	土木工程	土木类	土木工程学院	2022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类	所在学院	获批年份
40	环境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环境与资源学院	2019
41	环境科学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环境与资源学院	2022

**探索推进“四新”建设。**根据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的需求，按照“新兴工科专业+传统工科专业改造升级”“新兴文科专业+原有文科专业改造提升”等理念，以新工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建强优势学科专业，形成人才培养高地。2024年制定《湘潭大学微专业项目实施方案》，对标新工科、新文科与跨学科人才培养要求，持续推进学科交叉融合，首批开设数字经济与跨境交易、公务员素养与能力、纠纷解决与法律职业、数学建模与智能计算、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等5个微专业，共173名学生选修。以教改项目为抓手，探索推进新文科、新工科建设。2024年，新增《新工科背景下以创新型人才培养为导向的生物化学实验教学改革与实践》等相关项目26项，其中省级11项、校级15项。

**推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支持工科专业按照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重构人才培养方案，将专业认证理念落实到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中，优化人才培养过程，完善持续改进机制。2021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明确“目标导向”“专业规范”“学生中心”等基本原则，要求各专业科学制定培养目标，从培养目标反向设计毕业要求与课程体系，确保课程设置能够支撑毕业要求的达成，毕业要求能够支撑学校总体和专业培养目标的达成；自觉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在对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基础上，融合国内外专业认证标准、行业从业标准等重要规范和标准，体现专业教育的未来发展方向，增强学生的社会适应性、就业竞争力和发展后劲。2023-2024学年，软件工程、环保设备工程2个专业提交认证自评报告。目前，学校12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全国排名第49位。

### 3.2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落实人才培养新要求。**根据学校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总目标，围绕社会经济发展需要，结合专业自身定位与特色，科学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严格执行2021版本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强调“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有机统一，推动形成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体系。严格落实思政课学分学时要求，开足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坚持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严格遵循《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要求、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要求、国内外专业认证标准、行业从业标准等重要规范和标准，构建了多样性与个性化的培养方案和模块化课程结构。制

定《湘潭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落实“两个结合”人才培养改革方案》，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韶峰班）为改革试点，推进“两个结合”教育的内生外化协同。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丰富公共体育课程教学模块，提高学生选课自由度；注重心理健康教育，完善“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系；开设“敦煌的艺术”等公共艺术类选修课36门，学生修满2学分艺术审美类课程方可毕业；将“劳动课”（1学分/32学时）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集中实践必修环节，开设“新时代高校劳动教育八讲”等通识课与“劳动经济学”等专业课，积极打造“专业+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劳动实践”的劳动教育体系。

**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构筑拔尖人才培养平台，目前开设有数学类（韶峰班）、物理学（韶峰班）等9个教改实验班，直接面向高考招生，生源质量保持较高水平。学校为实验班配备一流师资，提供一流学习条件，创造一流学术环境与氛围，为学生从事相关学科研究打下坚实基础。数学入选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教育部基础学科系列“101计划”参与单位、国家“英才计划”实施学科，法学入选教育部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物理入选湖南省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数学、物理、化学入选湖南省“小荷英才计划”实施学科。每年和中学联合培养“英才计划”中学生23名，制定2023-2025年基础学科“成长伙伴”国际暑期学校建设规划等方案，举办数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国际暑期学校。

**推动多主体协同育人。**深化校校协同，先后加入东西部高校课程共享联盟、全国地方高校优课联盟、全国高校通识教育课程联盟、创新创业教育联盟等院校协同组织。积极开展校企协同，2023-2024学年，获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23项。积极开展校地、校所、校企联合培养，与中国科学院化学所开展“3+1”联合培养学术型人才，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东集团、“58”同城等企业开展联合培养，与三一重工合作开办国际人才服务班，本科毕业后派往境外任工程项目经理；积极响应国家“强芯”计划的号召，与中南国际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人才定向培养合作协议，联合培养集成电路制造人才；开办潘际銮班培养创新型人才等；聘请行（企）业兼职教师承担指导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教学任务。深化产教融合，支持各院系、研究团队与企业共建研发中心、实习实训基地、咨询服务机构等创新创业平台，围绕湖南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科学问题与企业深度合作培养人才，加强与行业企业等多主体共建共管共享，给予专门经费支持省级现代产业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建设。



**推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改革。**发挥综合性大学优势，推进“工程+计算”“经济+数学”“知识产权+计算机”“信用风险管理+金融”等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着力培养文理兼修、科学素养与家国情怀兼备的全面发展人才。设置自主发展课程模块，进一步打破学院（专业）壁垒，学生可跨专业选修其他专业开设的课程。开设辅修教育，办学形式分为插班上课、单独开班授课两类。2023年面向全校学生开放插班制辅修专业63个、单独开班制辅修专业4个，为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发展创造有利条件。2024届毕业生中195名学生获得辅修学位。制定《湘潭大学微专业项目实施方案》，启动微专业建设项目。2024年开设数字经济与跨境交易、公务员素养与能力、纠纷解决与法律职业、数学建模与智能计算、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等5个微专业，共173名学生选修。制定《湘潭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满足学生选择专业的兴趣需求，使专业资源利用更加有效，提高学生与专业的匹配度和学生满意度。

### 3.3 课程建设与管理

**推进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落实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推进课程改革创新，加快一流本科课程建设。2023-2024学年，19门课程被推荐参评第三批国家级一流课程。截至目前，共获评国家级一流课程20门，实现一流课程5大类型全覆盖。“恰同学少年虚拟仿真实验”等11门省级以上虚拟仿真课程上线实验空间。“国学经典十讲”“创新思维与科学研究方法”“生态文明与绿色发展”等61门课程上线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27门课程上线湖南省智慧教育平台，累计选课超100万人次。积极探索课程建设新形式，首批立项校级课程知识图谱建设项目40门。持续参与“慕课西行”，为多所西部高校定制开设同步课堂。

**推动思政理论课改革创新。**一是落实《湘潭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方案》。成立思想政治教育中心，实行专门领导、设置专门机构、提供专项经费、配备专职人员，通过完善体制机制、强化师资队伍、优化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方法、推进协同育人等一系列改革创新举措，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2024年，获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一等奖1项。二是培育特色思政品牌课程。挖掘伟人故里蕴含的丰富红色资源，开发特色校本课程，其中“伟人智慧——大学生学习毛泽东”被认定为国家级一流线下课程；“领袖智慧——大学生学习习近平”持续入选智慧树超级Top100课程，选课人数达13万人；“文化创意产品设计”等5门线上课程资源受邀分享至“学习强国”平台。三是打造思政课虚拟教学平台。立项建设以“四史”为特色的全国最大

360度虚拟仿真爱国主义教育实践基地，精品创新思政课“恰同学少年”借助虚拟仿真教学系统打造了线上虚拟仿真实验，目前体验人数约3.8万人次。四是创新思政课教学模式。推行“专题讲授+案例讨论+校外实践”“一课程一作品”等模式，增强思政课的吸引力和亲和力。

**加强课程思政建设。**一是落实《湘潭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方案》《湘潭大学课程育人工作方案》等系列文件，进一步加强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统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二是强化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将专业思政与课程思政理念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探索构建“思政课+通识课+专业课+实践课”四位一体、有机融合、同向同行的大思政、全课程育人体系。三是以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为抓手，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获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一等奖1项、三等奖7项，获批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10门。四是加强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构建了“立项专项课题-开展教学研究-进行示范思享-组织结题验收-确立示范课程-培育名师团队-总结教学成果-形成辐射推广”的“链条式”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新路径。五是建设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立项资助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项目151门，着力培育一批育人理念新、方法实、效果好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培养一批具有亲和力和影响力的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构建完善国家、省、校三级课程思政建设示范体系。

**进一步丰富课程资源。**落实《湘潭大学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办法》，积极推动课程中心等网络平台的教學应用，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建设在线开放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不断拓展教育资源。2023-2024学年，依托“智慧树慕课平台”“尔雅慕课平台”，开设了“敦煌的艺术”“解码国家安全”等5门跨校共享课供学生选修。鼓励重点学科的科研成果转变为培养人才的教学资源，形成教学团队、一流课程等精品教学资源；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在通识教育中的支撑作用，鼓励开设人文艺术、哲学文化、文学思想等系列通识教育课程和名家讲座。我校开设本科生课程总门数较上学年新增817门，小班授课比例较上学年增加2.98%，选修课门数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为31.87%，学生拥有较大的选择空间。

### 3.4 教材建设

**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学校高度重视教材建设，把教材建设作为提高本科教学质量的重要举措，不断完善教材建设与管理机制。修订《湘潭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成立了湘潭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湘潭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负责指导教材建设、选用与管理工 作，教务处具体落实，切实做到“选好教材、编好教材”。每年遴选校级优秀（规划）教材立项，鼓励教师将最新研究成果和前沿知识融入教材、编入讲义、进入课堂。



**严格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学校注重教材建设和教材选用，坚持“凡选必审”原则，每学期均要求各教学院审核、公示所有课程教材选用情况，并报送教务处审核。优先选用专业经典教材，省、部级以上的优秀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严格控制自编教材使用数量，教材选用工作未出现任何负面问题。坚持首选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2024年学校相关课程100%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依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按时报送我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教材建设与管理情况、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及实施工作情况。2024年完成了“十四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申报工作。

**开展教材研究提高教材建设质量。**依托湘潭大学教材研究基地，对教材展开系统的理论研究，提升教材研究学术水平。1人入选国家教材委员会委员。建立优秀教材编写激励保障机制，投入200万元设立教材建设专项资金，实施精品教材立项出版资助，为教师编写高水平教材提供稳定的经费支持。2023年，共出版教材30部，对《离散数学》《大学物理学》等一批优秀教材进行修订再版，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 3.5 实践教学建设

**提高校内实验实训平台建设水平。**现有各类基础实验室、专业实验室652个，实习实训场所等10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3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投入资金新建实验大楼，升级改造现有实验条件，完成新一轮本科教学仪器设备的升级改造，重点加强了体育教学部等2个公共基础教学平台和20个专业实验室的建设。依托“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改善学校教学科研条件，获批人才培养和特色办学类项目5个、科研能力建设类项目9个、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类项目3个和教育教学改革类项目2个，获得资助5018万元。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与培训，升级了大型仪器使用管理平台，进一步优化财务报销流程及各项功能，2023年共有384台仪器设备通过新的管理平台共享使用，使用总机时约54万小时，测试样品8万多个。

**加强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为加强实践教学环节，提升学生实践能力，学校不断推进共享、开放的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对实习基地进行动态调整与提质优化。建有校内外实习基地318个，包括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2个，省级校企合作人才培养示范基地7个，省级校企合作创新创业教育基地26个，省优秀实习教学基地18个。

**规范实验教学管理。**编制2023年度本科实验教学设备和教学材料经费分配方案，投入本科实验教学设备经费1310万元，教学材料经费466万，重点改善公共基础实验教学平台以及专业教学实验室的软硬件条件。加强实验教学过程管理，

开设 1859 个实验项目，校督导团、教务处定期和不定期对实验课程进行检查督导，全年检查实验实践课堂 200 余次，从教学秩序、教学保障、教师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效果等方面，了解评价实验教学情况，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学院及时整改。

**严格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制订各专业《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手册》，明确各专业毕业论文（设计）要求及质量标准等。2023-2024 学年，提供了 5745 个选题供学生选作毕业论文，共有 1273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65.2%，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4.51 人。为确保毕业论文（设计）质量，加强对选题、开题、中期检查、评阅、答辩与成绩评定等环节的过程管理，组织对全校毕业论文进行检测，一次检测通过率达 90% 以上；对 2024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抽查检测，外审的毕业论文 197 篇，评价等次等于或高于学校自评等次的占比 86.8%，毕业论文（设计）总体质量较好。

**强化实习实训。**修订《湘潭大学本科实习经费管理办法》《本科实习教学管理办法》等文件，对各类实习的组织形式、实习大纲、实习计划、指导教师职责、实习单位职责、实习管理、实习经费和实习考核等方面，做出相应的规定。完善实习教学管理细则和实习教学大纲，保证实习环节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实习中有检查、有落实，实习后有考核、有总结，确保实习质量和效果。

### 3.6 教学研究与改革

**大力推进教学改革。**深入落实新时代高等教育发展的新理念，激励广大教师投身教研教改，鼓励学院（教学部）自主投入经费、自主开展申报评审、自主确定立项项目及资助金额。引导教师探索应用慕课、微课、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移动学习等学生喜闻乐见的教学方式，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自动化与电子信息学院等学院邀请企业导师进课堂，深化学生对专业和行业的认知；马克思主义学院将革命文物“搬”进课堂，推动新时代革命文物与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融合发展。建立校-省-国家三级教学成果培育与孵化机制，发挥高水平教学成果对教学的引领和示范作用。充分发挥教指委专家对学校本科教学改革的研究、咨询和指导作用，组织推荐 2024-2028 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推荐工作专家 71 人。获批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60 项，其中重点项目 16 项；立项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117 项。最近一届教学成果奖评选，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3 项，湖南省教学成果一等奖 9 项、二等奖 8 项、三等奖 13 项。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层教学组织教研活动的通知》，引导各基层教学组织有针对性地开展教研活动。学校 134 个基层教学组织，通过教学比赛、公开课、示范课等集体教研活动进行共同研课，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专题教研会议，深入讨论专业建设、教学计划、课程实施、教学方法手段改革、教学评价等工作，本学年共开展各类教研活动 700 余次。组织开展 2023 年优秀基层教学组织评选，“公共管理学院电子政务系”“法学学部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教学团队”“文学与新闻学院新闻系”“化学学院物理化学教研室”“环境与资源学院环境工程教研室”等 5 个基层教学组织获奖，不断推动基层教学组织建设与管理。

### 3.7 创新创业教育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率先建立独立招生并实体运行的二级教学学院——创业学院，在国内开创性地建设创业菁英班，在划定面向学科专业、明确招生选拔方式、实施动态进出管理、实施更灵活的弹性学习年限、支持课程学分认定、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主要任务方面明确了具体的方向和做法。创业菁英班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产业发展需要为牵引，首批选定人工智能、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智能制造工程和工商管理 4 个本科专业作为改革试点。学校入选湖南省湘江科创院建设单位，启动卓越工程师学院建设，选定低空经济与无人技术、智能制造技术方向，进行项目制人才培养。

**完善双创人才培养体系。**面向全校学生开设了“创新创业基础”必修课，纳入学分管理，覆盖各学院各专业所有学生，并开设“创新创业训练”等选修课供学生修读。开展“创业大讲堂”“韶风名家论坛”“企业家进校园”、创新论坛等讲座活动，邀请校内外双创名师及知名校友来校交流，开展 SIYB 创业培训、“双创训练营”“红枫计划”、大型义务维修、百科知识挑战大赛、科普日等特色鲜明的活动，致力于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造能力的创新创业人才，营造浓郁的创新创业校园文化氛围。制定了人才选拔与培养、教师选聘等一系列方案，进一步补充完善专职教师和辅导员队伍，着力打造“毛泽东与创业”“创业管理”等湘大特色品牌课程，体系化精准培养拔尖创新创业人才。

**夯实双创教育实践平台。**拥有总体建筑面积为 7000 余平方米的省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配有路演厅、洽谈室、多功能会议室等工作场所，先后有 321 个创新创业项目入驻孵化基地，培育出“红色筑梦团”“翼工坊”“路演达人”等一批优秀创新创业项目，成功孵化了湖南定衣尚、云迈科技有限公司、北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多个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以及“百湘果”“小蓝鲸”为代表的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典型。此外，学校充分与企业、政府等社会各界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

系，共同构建创新创业生态系统，为学生提供全方位的创业支持，为学生提供创业融资、技术指导等资源。

**取得双创教育丰硕成果。**2023-2024 学年，获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 122 项，省级项目 245 项、校级 520 项，241 项项目通过结题验收；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获得铜奖 1 项，省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共计 3 项，在湖南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获得奖项 7 项，获全国黑科技（特等奖）1 项；“信息技术与创新创业”等课程被认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学生在“创业营销”“产品创意设计”等一系列课程中创新思维与创业意识得到明显提升；学校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孵化出“蜜小蜂信息科技”“路演达人”等一系列优秀创业项目。

### 3.8 国际交流与合作

**拓展国际合作与交流。**一是校际交流合作内容日益深化。现与英、美、俄等 20 多个国家及港澳台地区的 84 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开展 30 多个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学校与西班牙莱昂大学合作举办的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自 2013 年至今运行良好，生源和培养质量稳步提升，形成了“西班牙语+机械专业”的复合型、国际化特色。作为国内唯一的“小语种机械类”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培养既可在国内外升学深造，又能服务国内制造业出海的人才。二是鼓励学生对外交流。出台了《湘潭大学“蓝思科技”学生国（境）外交流学习资助基金使用规划方案》和《湘潭大学学生国（境）外交流学习资助基金使用规划方案》，调动学生出国（境）交流的积极性，2023 年有 32 人赴国（境）外交流学习。三是为共享教育资源提供大力支持。通过孔子学院，学校积极推动国际中文教育本土化，开设非洲大陆首个汉语与亚洲学本科专业，并推动中文课程进入乌干达中学高等阶段课程体系，为乌干达高校开设中文教育类本科专业打下生源基础。

**提升来华留学教育质量。**一是顺利通过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实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完善了来华留学规章制度，提升了教育质量。二是鼓励国际学生在中外青年交流和人文交流中发出“湘大声音”。创办“读懂中国”“亚非青年·韶峰论坛”等特色文化活动品牌，组织国际学生参与“中非经贸博览会”“中非媒体论坛暨中非智库高端对话”等高级别国际事务，让国际学生在多角度、沉浸式感知中国和学习中国文化的同时，也积极用“湘大声音”讲述中国故事。三是成功申报多个来华留学奖学金项目，包括“中非经贸法律紧缺人才培养项目”“双循环背景下的‘一带一路’紧缺经济人才培养项目”以及“助推中国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经济紧缺人才培养项目”，提升了学校国际学生培养的品



牌影响力。

## 4 专业培养能力

### 4.1 专业特色优势

**打造优势特色专业群。**依托多学科综合优势，积极稳妥地统筹调整老专业、规范建设新专业、寻找专业发展生长点，形成了数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法学、经济学等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优势特色专业。现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41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11 个、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5 个、省级特色专业 23 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8 个、省级重点专业 15 个，12 个专业通过教育部工程教育认证，优势特色专业占年度招生专业数的 76%。2023 年软科中国大学专业排名，我校上榜专业 73 个，占年度招生专业数的 96%，其中评级 A+ 专业 2 个、评级 A 专业 11 个。

**加强拔尖人才培养。**充分发挥重点学科优势、综合性大学优势、协同育人优势，将红色基因全面融入拔尖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以“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为引领，制定《湘潭大学“拔尖计划 2.0”总体工作方案》，成立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和专家委员会，进一步明确培养基础学科拔尖人才的目标定位。建有数学类（韶峰班）、物理学（韶峰班）、材料类（师昌绪班）、经济学类（韶峰班）、法学（卓越班）、公共管理类（韶峰班）、化学类（韶峰班）、化学工程与工艺（韶峰班）、马克思主义理论（韶峰班）等 9 个拔尖人才培养实验班，其中数学为国家级基地班、物理为省级基地班。以上实验班均依托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点，其中数学、化学、材料科学、工程学 ESI 排名进入全球大学和科研机构前 1%。

### 4.2 专业培养目标

**科学制定专业培养目标。**各专业根据学校总体培养目标，按照“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要求，遵循“强化思政引领、树立目标导向、遵循专业规范、坚持学生中心、加强学科融通”的原则，结合专业自身定位与特点，广泛征求校内外专家、用人单位、校友、行业部门及教师学生的意见建议，强化专业培养目标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行业企业标准的适应度、契合度，有效保证了专业培养目标的科学性与可行性。

**拓宽培养目标公开渠道。**通过定期的本科教学工作例会、讨论会、座谈会、培养方案印发、招生宣传、学校学院网站等多种途径和方法，公布和解读专业培养目标，不断提升专业教师和学生对学校人才培养总体目标和本专业培养目标的

知晓、理解和认可程度。

**有效分析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学校每年组织对应届毕业生开展学习满意度调查，与第三方合作开展《应届毕业生就业创业意向问卷调研》《毕业生就业质量调研》《用人单位满意度调研》和《毕业生毕业五年职业发展调研》，调研内容涉及对学校、学院和专业层面的就业状况、教育教学满意度和母校满意度的评价以及反馈等，各专业根据调研数据有效分析专业培养目标达成情况，持续改进。

### 4.3 专业课程体系

**优化课程体系。**坚持“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通识教育基础上的宽口径专业教育”原则，构建了“公共基础课程、学科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及自主发展课程”四位一体、有机融合、层次分明、比例协调的课程体系。其中，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主干课程、专业选修课程，自主发展课程包括文化素质教育课程、跨专业选修课程。各专业均建立课程设置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矩阵，形成了课程体系合理支撑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有效支撑培养目标达成的良好格局。

**鼓励特色发展。**总学分类要求，文科类专业原则上控制在 160-165 之间，理工类专业原则上控制在 160-170 之间。面向大一新生开设专业（类）导学课程，以系列讲座的方式在一级学科或学院层面开设，一般由本领域知名教授、行业企业专家承担。专业选修课程设置模块化、小型化、多样化，均达到应修学分 1.5 倍以上。鼓励将科研成果转化为课程资源，在专业选修课模块开设 8-16 学时的“小型课”；对接产业行业设计跨学科、前沿交叉课程和全英文/双语授课课程，探索项目制课程等形式，形成“产业+”新工科、“智能+”新文科等包括前沿科技、AI 大数据、未来场景、创新创业等具有显示度的课程。自主发展课程文科类专业学生应修不少于 18 学分、理工类专业学生不少于 13 学分，且其中必须修读“四史”类课程 1 门、艺术审美类课程 2 学分、国家安全教育类课程 1 学分。

**建设优质课程。**全面对接一流课程“双万计划”，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建设与共享，获批 20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115 门省级一流课程、5 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 门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2 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3 门省级思政课“金课”，61 门课程上线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

**夯实第二课堂。**实践教学体系以实践、实习、实训等第一课堂为核心，大学生实践创新训练、社会实践、学科竞赛等第二课堂为辅助。引导学生加入教师科研团队，鼓励本科学生全过程参与，并通过评奖评优、科研奖励等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学生积极性；指导学生积极撰写参政建言献策调研报告，学校共有 70 余项参政建言献策调研报告被党政机关、立法部门采纳，其中 90% 都有学生参与。夯实学生组织、学生社团建设，鼓励学生充分发挥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



自我监督的作用，依托学生自主开展的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加强学生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学习兴趣培养和学习氛围营造。

## 4.4 学生培养管理

学校在抓好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的基础上，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学风建设，逐步推进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与发展，增强工作的系统性和针对性，取得了较好的成效，获湖南省首批“三全育人”综合改革优秀试点单位、“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工作研究与实践先进单位”、湖南省学生资助研究会2023年度论文评选“优秀组织奖”等。

### 4.4.1 思政教育与学风建设

**做好思政教育规划。**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30周年、庆祝习近平总书记对我校作出重要批示5周年，制定思政工作专项计划，明确开展毛泽东经典著作、经典诗词等6个系列和沿着总书记的足迹、不负总书记的厚望、循着总书记的指引等3个系列的学习教育重点活动，协同相关部门和学院逐步推动落实。

**强化思想引领。**制定《湘潭大学关于面向全校团员和青年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依托“青年思享荟”平台，着眼理论学习交流，协同机关党委在机关青年干部和辅导员中举办“循着总书记的指引”青年文化论坛，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青年成长等重要论述的学习研讨。通过开设学习专栏、举办红色专题讲座、推进红色共行活动等方式，丰富学习形式。依托首批“青马工程”全国研究培训基地，举办“青马”卓越班，总计158人，辐射30000余人。获评“芙蓉学子·青年人才培养基地”，举办“芙蓉学子”湖南青年人才培养计划湘潭大学专项培训班，培养学生200名。青年大学习覆盖30000余人，平均学习率近90%。开展专题学习团支部数量为1241个，“思想旗帜”“坚强核心”专题学习率均达100%。学生撰写的学习理论文章发表在青年湖南“青湘平”和人民论坛。

**丰富校园文化活动。**聚焦学生关心关注的话题，举办“班级文化建设大家谈”“描绘时代画卷·担当文化使命”等青年下午茶活动；紧贴学生学习和成长实际，邀请优秀青年校友回校传授学习经验，举办“十佳回来了”“大厂打工人的‘生存指北’”青年校友论坛；举办千瓦演唱会、“公寓杯”篮球赛、灯谜夜等系列社区文化活动，积极营造良好文化氛围与和谐人际关系；举办第二届专业文化节，开展“教授讲专业”“寻味湘大”“青春湘大”“筑梦湘大”四大板块的11项

子活动，引导学生进一步全面“认知所设专业、热爱所学专业、学好所学专业、用活所学专业”，在学校营造专业交融、共学共进的良好氛围。

**推进网络思政建设。**在抓好线下思政工作的基础上，坚持强弱项补短板，加强对媒体矩阵、内容矩阵和传播矩阵建设，创建“知行湘大”网络思政总平台，规划理论园地、心灵驿站等8个重点内容，“知行湘大”网络思政总平台2023年5月25日上线，截至目前，知行湘大公众号关注量达到近37000人，累计发布推文200篇，总阅读量达40余万。持续推进湘潭大学三翼·青媒融媒体中心建设，切实强化团属宣传阵地责任，设立湖南广电首个大学生融媒实践工作站。2023年度，湘大团委微博获湖南省青媒奖，湘大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和三翼校园微信公众号总阅读量达120.96万。组织举办湘潭大学首届大学生网络文化节，推进网络文化建设。

**深化思政工作研究与实践。**通过邀请7个学院党委书记座谈研讨、组织学院党委副书记讨论交流、下到各学院走访调研、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开展好“网络思政统筹协调与统一规划”“激发辅导员队伍活力与提升队伍素质”2项重点调研。同时，紧密结合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和学生关注的问题，开展获国家资助学生的思想状况和成长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学习与生活等5项专题调研，摸清工作情况，找准改进对策。全年有12个项目获省级思政项目立项，3个项目通过省级评审推荐参评全国高校思政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1人获评湖南省高校网络教育名师，2个工作案例获评省高校学生思政教育优秀育人案例。

**深化国防与爱国主义教育。**依托校地军共建高校、退役复学大学生之家，组织开展退役复学大学生颁发绶带仪式、橄榄杯征文比赛、徒步韶山行、国旗下的微宣讲等系列特色活动，深化国防与爱国主义教育。2023级新生军训延长至21天。大力开展征兵宣传工作，2023年度，我校共有34名学生应征入伍。

**形成创先争优良好氛围。**选树全国高校“活力团支部”3个、湖湘青年英才5名、湘潭市五四红旗团委1个、五四红旗团支部1个、优秀共青团员4名、优秀共青团团干部2个、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2名、十佳学生干部、十佳大学生20名等国家级、省市校级优秀典型100余名。2023年度，授予6个团组织“五四红旗团委”称号；10个团支部“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100个团支部“百佳团支部”称号；28个团学信息工作组织“共青团信息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多个学生社团和个人获得荣誉称号，包括“十佳学生社团”“志愿服务先进个人”“优秀共青团干部”等。

#### 4.4.2 学生指导与服务

**开展多形式就业指导与服务。**成功举办了模拟求职大赛、公务员面试挑战大赛、



职“耀”梦想就业指导服务月、就业实习经验交流会、简历门诊、“苗圃计划”国际组织青年人才培训班、求职实战营暨求职剧本杀等活动，提升学生就业能力。按照“分类指导、动态管理、精准施策”的原则，建立了就业困难毕业生台账，对“建档立卡”毕业生做到“一对一”或“多对一”就业帮扶。积极帮助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毕业生申领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缓解毕业生求职经济压力。开展“护航计划”，从职业规划、简历精修、面试辅导等方面为双困（家庭困难、就业困难）未就业毕业生提供一对一专项就业辅导。加强了“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和“大学生就业指导”课程建设，并通过网络教学平台提供优质慕课，同时举办了大学生生涯体验周、就业力诊断、就业创业大讲堂等教辅活动，以及“生涯一对一”咨询和全国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赛校赛等，引导学生树立职业生涯发展的自主意识。

**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在加强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建设和开展教学的基础上，加强专任教师、学生心理委员、朋辈队伍建设，推进四校联合示范中心对口协作项目建设，通过开展专家案例督导、心理案例会诊、主题心理沙龙等方式深化交流与合作共建，新增4名教师获注册心理咨询师；承办了全省高校首届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论坛，并在论坛上展示了我校心理课程建设经验；密切校院两级联动，抓好日常跟踪关注和心理普查，完成全体本科新生心理普查及回访，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做好心理咨询及干预工作，共接待咨询1199人次、危机干预54例；深化以“阅·生命”“绘·青春”“悦·分享”“品·生活”四大活动为主体的心理文化建设与实践，组织举办大型户外现场体验、主题讲座、心理剧大赛、“心育”活动进中学等活动，加强心理健康知识普及，让学生在参与和体验中认知自我、提升自我。

**完善学生资助管理。**学校通过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变“大水漫灌”为“个性、精准、量化”，加强受助学生动态管理和长期跟踪，将诚信感恩、自立自强教育贯穿于资助工作全过程，提升资助育人效度。按照“政策宣传到位、程序落实到位、精准甄别到位、跟踪服务到位、思想引导到位”要求，2023年，我校评选、发放各类奖助学金34项、26994人次，共计3867.94万元；办理助学贷款3093人，共计3226.47万元。同时，在切实做好奖助学金评定的基础上，通过开展“征信知识进校园”“学习二十大·资助筑梦行”等主题教育活动，将评选转化为政策宣传和激励引导学生的过程，强化资助育人，先后接受并顺利通过省资助中心和审计部门对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专项审计。

## 5 质量保障体系

### 5.1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校党委、行政不断强化“办学以教师为主体、教学以学生为主体”的理念，坚持把本科教学质量作为学校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2023-2024 学年，召开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本科教育教学工作 15 次。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考察湖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学校各方面事业发展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牢“以本为本”理念，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扎实推进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改革等各项工作，深入实施《关于加强一流本科教育建设的意见》，及时出台或修订《湘潭大学学科群建设管理办法（暂行）》《湘潭大学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中共湘潭大学委员会 湘潭大学关于进一步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制度文件。强化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管理，坚持一流本科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调动教师积极性和主动性。将年度优秀基层教学组织奖、年度本科教学荣誉体系奖项、教书育人楷模等本科教学工作列入学校党委、行政的重要议事日程。坚持校领导与学院（教学部）的联系制度和听课制度，校领导经常深入教学一线进行调查研究和督促指导，解决教学工作实际问题。

各职能部门始终坚持本科教育基础地位和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积极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做到“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牢固树立“以学生为中心、以成果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教学理念，紧紧围绕教学工作开展相关服务和管理工作，充分调动学院（教学部）保障教学质量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植质量文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一流本科教育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 5.2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完善质量监测体系。**2024 年，购置升级了教学质量评价、教育质量监测平台等系统，进一步健全内部质量监测体系。通过修订不同类型课程、不同评价主体的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实现了以学生为主体的随堂即时性评价、阶段性评价、期末结果性评价、学生信息员评价，以及校院两级督导评价、领导干部评价，同行教师评价、教师自评和教师评学等 9 种评价，进一步完善了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持续开展监测反馈与改进。**构建以大数据为基础的质量监测反馈机制，开展本科教学各环节的质量监控工作。依托教务管理、教学质量评价与反馈等信息系统的数据共享，实现各类教学质量信息的采集、监测、反馈、运用；深入分析教学质量监测数据，形成各类分析报告，及时向学校领导、相关职能部门、学院和教师反馈，协同推动“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落实。

**加强校院两级质量监控与督导。**优化学院（教学部）教学质量监控与督导工作考核评价，引导学院（教学部）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人才培养全过程的监控与督导。召开学校质量监控与督导工作总结交流会，总结督导工作特色与成效，反馈发现的问题，分享督导工作经验。2023-2024 学年，学校成为全国高校质量保障机构联盟（CIQA）常务理事单位。学校督导工作案例，在全国高校质量保障机构联盟“第二届全国高校教学督导工作优秀案例”评选中荣获二等奖。

**结合审核评估以评促建。**制定发布《湘潭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实施方案》《湘潭大学学院（教学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编印下发《湘潭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内涵》和审核评估知识问答，邀请专家解读宣传新一轮审核评估要求和新变化，组织召开审核评估工作动员大会和培训会，部署学校自评工作；开辟“审核评估”网络专栏，为全体师生提供学习平台。依据教育部的高校数字“画像”报告，对比分析学校数据和常模数据，对标审核评估定量指标查找差距，研究改进方案。指导各部门、学院（教学部）根据审核评估内涵要求，结合日常工作，将“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融入本科教育教学全过程；组织各部门、学院（教学部）自评自建，全面梳理总结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及发展成效，建立问题清单，制定改进措施，凝练特色亮点，加强教学材料建设整理；组织开展自评工作检查，反馈发现的问题，并督促整改落实，推动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和管理效能的持续提升。

### 5.3 日常监控及运行

**加强日常教学质量监控。**坚持常态化开展课堂教学、试卷、毕业论文（设计）、实验实训教学检查（209次）；开展公共课专项督导（81次）、一流课程专项听课（112次），“一对一”听课指导143人；坚持领导、督导专家听课评课和学生评教等制度；组织召开学生座谈会，对学生在学习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共商有效解决方案；通过多部门联动开展教学检查、督导听课、学生评教和学习体验调查等方式收集教学信息和评价意见，认真梳理后向学院（教学部）和相关部门反馈，促进形成基于“评价—反馈—改进”的闭环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协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学生学习满意度。本学年，组织学生进行课堂教学质量评价68.61万余人次。

**强化监测数据分析与运用。**开展本科教学状况问卷调查（3万余份），了解学生学习体验、投入、效果及对学校人才培养的满意度等情况，形成《年度本科人才培养满意度调查报告》《应届毕业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报告》和《课堂教学质量学生评价分析报告》；开展生源质量分析、毕业生就业发展评价，了解培养过程反馈、就业质量与发展等，形成《毕业生培养质量监测报告》等系列报告，为改进人才培养工作提供依据；依托国家数据平台，开展核心指标监测，对标审核评估等要求，通过数据对比分析发现的问题和差距，找准改进方向，为学校教学改革提供重要参考，引导有关部门、学院（教学部）分析和运用监测数据，在日常教学中强优势、补短板。

## 5.4 专业认证

学校积极推进专业认证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认证指导中心的作用，支持工科专业参加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推动工程教育认证理念在全校范围内落实，多次组织召开专业认证申请交流会、校内专家评审会、持续改进报告审议会、学术研讨会等主题会议，不断完善评价、反馈与持续改进机制。《湘潭大学四元评价机制》案例入选教育部《服务卓越工程人才培养的专业认证——学校机制建设指引》，《基于认知过程因果模型的公共课支撑毕业要求评价机制顶层设计与认证实践》获最近一届省级教学成果三等奖。

# 6 学生学习效果

## 6.1 学生学业成绩

2024届本科毕业生平均成绩优良率为88.05%，非英语非艺术类毕业生的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累计通过率分别为94.68%和53.32%。学生考研蔚然成风，考研率保持较高水平，2024届本科毕业生升学率为34.47%，部分学院、班级学生考研录取率超过50%，如中国共产党历史、材料科学与工程、新能源材料与器件、工程力学、环境工程等专业毕业生继续深造率均达到50%以上。已有毕业生的数学类（韶峰班）等7个拔尖人才培养实验班，2024届学生继续深造率达到75.27%，其中，进入国内双一流大学、科研院所和国（境）外高水平大学的学生占升学人数的96.43%。如，数学类（韶峰班），28名毕业生有26人进入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等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继续深造，升学率达92.86%；材料类（师昌绪班），29名毕业生有24人继续深造；化学类（韶峰班），27名毕业生有22人继续深造。



## 6.2 学生学科竞赛

学校以学科竞赛为抓手，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创，充分发挥学科竞赛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作用。制定学科竞赛项目认定表，将 103 项省级以上学科竞赛按归口单位进行管理和落实；投入专项经费支持学科竞赛的备赛、参赛等需求；开展“竞创未来”学科竞赛系列讲座，2023 年举办数学类、英语类、电子信息类、物理类竞赛 4 场专场讲座，建立学生学科竞赛交流平台，增强学生参与学科竞赛的积极性。2023 年，我校参与学科竞赛的学生达到 31184 人次数，参与面覆盖所有本科专业。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学科竞赛分析报告（2012-2023）中，我校位列全国普通高校年度排名 66，总排名 82。

2023 年，学校开展了国学知识竞赛、知识产权大赛、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数学竞赛、智能汽车竞赛、化学实验技能竞赛、写作竞赛、力学竞赛等 64 项校级学科竞赛；获得省部级以上学科竞赛奖励 4340 项次（其中国际级 55 项次、国家级 1419 项次、省部级 2866 项次），多次荣获优秀指导教师、竞赛优胜奖和优秀组织奖。在“外研社·国才杯”“理解当代中国”全国大学生外语能力大赛、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亚洲区域赛中获得金奖，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第十八届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全国大学生化工实验竞赛、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全国食品专业工程实践训练综合能力竞赛、中国大学生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大赛等竞赛中，均获得国家级一等奖以上的优异成绩，其中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获得 5 项国家级一等奖，5 项国家级二等奖，位列全国第二的成绩。

## 6.3 学生文体活动

探索打造一批深受学生喜欢、服务学生成长的校园典型示范特色活动，推动引导“红色文化”等八大品牌校园活动联动互动。全国大学生孝文化节组委会出版“你‘孝’起来真好看”孝文化系列丛书，招募签约 61 个孝心班级，相关事迹被中国青年网等主流媒体报道，文章总浏览量破 10 万次。

出台《湘潭大学“新时代·新青年”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方案》，举办湘潭大学复校 50 周年文艺晚会、首届青年文化交流节暨 2024 芒果音乐美食节、大学生艺术展演专场系列演出等；持续开展百人大合唱、红色经典诵读大赛、中英文辩论赛、社团文化风采月、迎新晚会、毕业晚会、湘大“青年说”、“冬日计划”音乐节、“公寓杯”篮球赛、荧光夜跑等特色活动；推出《此程》等多首毕业主题曲，全网总播放量均破 10 万次。在长株潭大学生音乐节中，获十佳乐队、优秀乐队奖、最具潜质奖等多项荣誉；在第五届高校校园好声音大赛中获得省级三

等奖。

组织校园体育活动，指导学生参加课内外体育运动，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开展“阳光健康跑”，全面增强体质。2023-2024 学年，获得省部级以上文艺、体育竞赛奖励 815 项次（其中国际级 2 项次、国家级 148 项次、省部级 665 项次）。

## 6.4 学生学习满意度

2023-2024 学年，针对学校办学条件、教学管理与服务、课程设置、课堂教学、学生学习精力投入状况、教风、学风、课外科技文化活动等 62 项内容的问卷调查显示：99.19% 的学生认为“学校享有良好的社会声誉”；98.56% 的学生表示“家长对就读学校满意”；99.27% 的学生认为“学校总体教学质量高”；99.55% 的学生认为“所接触的老师关爱学生，为人师表，立德树人”；98.84% 的学生认为“教师能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和科技产业发展新趋势及时更新教学内容”；98.74% 的学生认为“通过大学课程学习，培养了创新精神，提高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98.95% 的学生认为“教师教学方法与手段先进，有利于培养高阶思维能力”；99.43% 的学生认为学校考风考纪好；98.88% 的学生认为“学校心理健康咨询工作开展效果好，对学生健康成长帮助大”；98.83% 的学生认为“学校提供的文化素质教育课程数量多、质量高、效果好”。

## 6.5 毕业与就业

学校是“全国毕业生就业工作典型经验高校”“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连续 7 次获批湖南省普通高校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优秀单位。2023-2024 学年，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5500 人，毕业率 94.81%，学位授予率 100%。2024 年毕业生就业虽受经济下行压力、毕业生总量增加等叠加因素影响，但总体就业稳中有升，就业质量持续向好。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7.13%。学校不断引导毕业生响应国家号召，投身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发展战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较大的人才支撑。2024 届有五成左右（49.88%）的毕业生服务于“一带一路”沿线省市，16% 的毕业生服务于粤港澳大湾区，持续为相关地区经济发展贡献了高质量专业人才。此外，毕业生在湖南就业的比例持续保持在三分之一以上，就业于广东地区的比例达到 16.46%，就业量较大的城市为长沙、湘潭、深圳、广州等城市。2024 届应届本科生升学 1896 人，升学率为 34.47%。



## 6.6 社会和用人单位评价

学校组织开展“2023届用人单位调查”，由第三方对我校用人单位的调研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为100%，其中很满意的比例为54%，聘用过我校应届毕业生的用人单位均表示未来愿意继续招聘我校毕业生。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毕业生的思想素质、文化素质、专业素质和职业素质高，沟通与交流能力强，问题分析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强。学生各项能力素质得到用人单位的认可，在就业市场中具有较好的竞争力，深受用人单位的青睐和好评。招聘过本校应届毕业生的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动手操作能力”“解决问题能力”“团队合作能力”“沟通与交流能力”“压力承受能力”等大多数能力的满意度评价均在90%以上，毕业生整体工作表现得到市场用人单位高度认可。

## 6.7 毕业生发展

建校以来，已累计培养近31万毕业生，毕业生分布各行各业，足迹遍布全球，在社会上树立了“基础好、素质高、能力强、后劲足”的“金字招牌”。

**社会认可度高。**从毕业五年的毕业生的职业发展调研情况来看，毕业生获得社会用人单位广泛认可。近六成毕业生毕业五年内获得过职位晋升，三成以上毕业生毕业五年后就业于行业顶尖单位，主要集中在建筑业、电子电气设备制造业（含计算机、通信、家电等）等领域，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就业。另外，在企业就业的毕业生有五成达到中级及以上职务级别，在政府机构工作的毕业生有近八成是科员及以上行政级别，较多毕业生成为所在领域的中坚力量。

**精英人才辈出。**培养了中国科学院院士袁亚湘、周向宇，世界知名数学家许进超，“SLS之父”许小曙等一大批领军人才，享有“计算湘军”的美誉；涌现出“七一勋章”获得者艾爱国，全国道德模范文花枝、杨怀保，全国百名优秀志愿者邓榕等一大批楷模，形成模范群体的“雪球效应”；为全国党政机关、司法系统、企事业单位输送了大批高层次人才，40余名校友现任本科高校党委书记、校长；近百名校友担任化学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国有大中型企业和上市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

**“校友回湘”聚力发展。**学校不断整合校友资源，推动了学校与校友之间的紧密合作，陆续开发了“湘潭大学校友之家”小程序，加强信息化建设，对校友数据实施精准管理，健全校友发展动态跟踪反馈机制。通过构建“政府、学校、校友”三方融合发展、共创共赢平台，激发校友经济活力。把复校50周年纪念活动与“校友回湘”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聚焦服务地方和国家发展重大需求，着眼地方核心关键技术突破、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民生科技发展需求。面向校友发

布 15 个攻关项目。坚持点面结合、精准定位，新成立一批校友组织，完善了覆盖地区、行业、专业的立体化校友组织体系。瞄准校友人才库，提供全方位服务，推动更多校友留湘、回湘、来湘，开展创新、创业、投资。近三年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合同总金额 2.16 亿元，惠及长株潭 300 余家企业。筹建湖南省高校首家“校友种子基金”，助力校友企业发展壮大，促进在湘产业扩能升级。聚力协同育人，动员校友和校友企业新设公益基金、学术创新基金、奖助学金等 20 余项，项目执行金额超过 9000 万元。与湖南省各级政府、企业、协会签订 50 余项战略合作协议。在长株潭的各类规模校友企业近 300 家，在湖南本土上市公司有 5 家，其中湖南裕能 2023 年年产值逾 420 亿元。近年来“校友回湘”投资总金额达 3.3 亿元。

**校友感恩回馈。**校友感恩母校培养，提供产学研合作基地、联合培养基地、校外实践教育基地，推荐毕业生就业和建立就业基地，捐赠资金和物资等支持母校人才培养与发展。从毕业五年毕业生的调研情况来看，97%以上的毕业生关注母校；90%以上的毕业生通过“向他人推荐母校”“向用人单位推荐校友”“反馈培养建议”等方式回馈母校。2023-2024 学年接受社会各界捐赠 2565.72 万元，发放奖助学金达 600 万元（含物资折算），惠及师生上千人。近年来，校友或校友引荐开展科研项目合作近 250 项，经费总额 5.8 亿元；校友企业和单位与学校共建产学研基地、校外实践基地、联合培养基地等 80 余个。

## 7 特色发展

### 7.1 扎根伟人故里，传承红色基因，构建“一引领两转化三融入”的立德树人新模式

学校始终坚持将红色文化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以“伟人嘱托”的办学遵循为引领，打造“双重转化”的教学资源与“三融入”的“大思政课”育人体系，构建了“一引领两转化三融入”的立德树人新模式，将红色资源转化为育人资源，将红色文化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将红色文化融入课程体系、校园文化和社会实践活动，培养了一大批杰出人才，被中央主流媒体誉为“湘大模范群体”现象和道德模范的“雪球效应”。《扎根伟人故里，传承红色基因，构建“一引领两转化三融入”的立德树人新模式》获得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

**凝聚各方合力，构建协同育人机制。**加强顶层设计，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湘潭大学的指示精神，由教育部部署清华、北大、人大、武大、东北师大、复旦六所高校对口支援学校学科建设。设立专门机构，成立“三全育人”改革领导小组、思想政治教育中心等，出台《湘潭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方案》



《湘潭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方案》《湘潭大学课程育人工作方案》等文件，强化部门协同。完善工作机制，建立思政课改革创新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大中小集体备课机制。科研教学互促，发挥两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对思政课的支撑作用，将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提高思政课的思想性、学术性。校内校外联动，与对口支援高校合作举办学术会议、合作培养人才；与人大“同上一堂党史课”；与对口支援高校集体备课；与韶山毛泽东同志纪念馆等长期合作，开展移动课堂教学，整合优质资源，提升红色文化育人实效性。2024年，韶山毛泽东同志纪念馆·湘潭大学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入选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线上线下结合，依托全国首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的虚拟仿真实验室，通过三维建模、声光电特效、方言对话等多形式还原特定历史场景，展现思政魅力，增强红色文化育人体验度。

**注重分类建设，增强课程育人功能。**“必修+选修”，建设思政课课程群。以省级思政课“金课”建设为契机，建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等5门思政必修课教研团队；开设“伟人智慧—大学生学习毛泽东”“领袖智慧—大学生学习习近平”等思政选修课，建设思政课体系，其中“伟人智慧—大学生学习毛泽东”入选国家一流课程、“领袖智慧—大学生学习习近平”入选智慧树超级Top100课程。“专业+思政”，推动课程思政建设。举办“思享会”创新课程思政，“艺术+思政”“党史+思政”“机械+思政”“社会学+思政”等课程形成良好示范，2023-2024学年新增10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红色+素质”，突出通识课价值引领。通过在红色旧址、纪念馆等地实地拍摄、考察调研、采访党史学者专家等形式，持续推出“换了人间”“恰同学少年”“百年百地大学生思政微讲述”等特色微课。开设“湘籍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理想信念”“红色旅游与文化遗产”“党内法规”等特色品牌通识课程，铸造学生红色文化品格，加强对学生的道德品质、使命意识和责任担当的培养。

**培育弘扬高尚师德，发挥教师育人主体作用。**学校以“弘扬扎根精神，凝聚湘大力量”为宗旨，构建了“礼敬扎根人物、挖掘扎根典型、宣讲扎根事迹、凝练扎根精神”四位一体的扎根教育新模式：举行一次颁奖仪式、出版一本扎根书籍、举办一场扎根主题演讲、召开一次扎根精神研讨会。发挥扎根先锋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校教职员立足本职、干好工作、多做贡献。强化新入职教师责任担当意识，每年举行新教师入职仪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湘潭大学的重要批示精神，共同宣读“人民教师誓词”，接受校领导赠送的校徽及师德师风教育读本，组织新入职教师观礼教职工荣休暨“光荣在校30年”纪念章颁发仪式，现场感受老一辈湘大人扎根湘大的感人事迹和崇高风范，激励新教师进一步树牢扎根理念，弘扬扎根精神，提升扎根能力，引导新教师自觉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

务，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大先生”。2023年学校建校65周年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对我校老教师扎根三湘大地育人的精神给予充分肯定。

**强化第二课堂，提升实践育人成效。**建立第二课堂制度体系，将第二课堂纳入培养方案，探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形成两大课堂联动育人局面。设计第二课堂教学方案，设置思想引领、志愿服务、技能发展等个性化教学模块，与第一课堂资源共享，互为支撑。搭建第二课堂育人平台，打造“大学生红色经典诵读”“党史知识竞赛”等特色品牌活动。授牌毛泽东同志纪念馆等20多个红色景区为实践基地，组建“湖南为什么这样红”实践团、“领航志愿服务队”等，开展“重走毛泽东小道”“徒步韶山行”“红色宣讲进社区”等实践活动。组织青年学生积极深入乡村、社区志愿服务，通过政策宣讲、社会调研等活动，深入了解国情社情，在实践中增长知识、见识，提升能力。修订完善《湘潭大学星级志愿者评定管理办法》，建立湘潭大学“青童互育、阳光课堂”志愿服务品牌，并陆续向孝老敬亲、关爱儿童、环境保护等领域延伸开展志愿活动40余场，累计服务次数1万人次，服务时长累计达5千小时，服务受众高达2万余人。2023年，“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覆盖全国25省67市（县），共计400余人，1人获全国通报表扬；消费帮扶营销大赛在湖南省高校排名中位列第五，覆盖学生1800余名，夺得了赛段1第二周A1分区完赛冠军；“芙蓉学子·乡村振兴”公益计划中，7支团队成功入选，2支团队荣获湖南省优秀项目；团中央“笃行计划”专项行动中获优秀组织单位，张月朗获优秀个人；“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荣获国家级荣誉6项、省级荣誉19项。

## 7.2 深化双创改革，创立创业学院，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新篇章

我校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同志对我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指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制定《湘潭大学深化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改革试点方案》，确定了改革目标、主要任务和相应的改革举措，率先建立独立招生并实体运行的二级教学学院——创业学院。坚持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的高素质人才。

**实行菁英培养，汇聚校内资源。**汇集头部企业、科研机构 and 高校等优质教育资源，率先在国内提出“创业菁英班”建设项目，选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人工智能、智能制造工程和工商管理4个本科专业作为改革试点。在本科学习期间及毕业后，具备相关条件和时机，学院支持学生自主创业，并提供项目孵化、成果转化、资金风投等资源支持。创业菁英班学生享有专属教室、动态进出管理机制、更灵活的弹性学习年限、不低于25%的研究生推免率，以及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参与各级各类双创赛事及入驻创业孵化基地



等一系列支持政策，鼓励学生进行创业实践，支持将创业成果进行学分认定。

**打造特色课程，优化课程设置。**针对创业菁英班，创业学院设立“公共基础课、学科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自主发展课程和创新创业课程”五位一体的课程体系，与行业企业共建创新创业课程库，联合开发与创新创业密切相关的企业管理类、市场营销类、财务管理类、工程技术类、法律类等特色课程。同时，面向全校学生开设“创新创业基础”必修课，将其纳入学分管理，开设“创新创业训练”选修课供全校学生修读，设立系列通识教育课、文化素质课，同时购买国家 MOOC 平台课程，学生随时随地可进行线上学习。

**加强平台建设，激发双创活力。**依托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及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多个平台，学院构建全方位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体系，大一注重实践课程与市场洞察力培养，大二引导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大三鼓励学生参加创新创业类竞赛及实践，大四则推动成果转化与入驻孵化基地。同时，学院与企业、政府等紧密合作，构建创新创业生态系统，为学生提供创业融资、技术指导等全方位支持，营造浓郁的创新创业氛围，助力学生实现创新创业梦想。

**携手企业赋能，共育创业精英。**深入高新技术企业，聘请 13 位行业专家，包括三一重工的向文波、重庆小米消费金融的曹子玮等，作为创业导师，为学生提供专业指导。这些导师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成功的创业背景，将全方位引领学生成长。同时，翻新学生中心，与企业合作提供实践基地和管理人员，选拔学生参与实践培训和课题研究；企业专家提供教学和实训机会，学校组织学生到合作单位交流学习。通过这些活动，学生毕业后有望在科研院所、头部企业等从事研发、工程和管理岗位，实现高质量就业，部分学生亦可在校企联合培养下直接创业，成为行业精英、创业领袖。

## 8 需要解决的问题

### 8.1 教育教学数字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学校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建设相应硬件设施和制度，数字化赋能教学方式变革，但还存在数字化教学支撑环境和平台建设有待加强，教师利用数字化技术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有待改进，利用在线课程、在线资源和课程中心等数字化教学平台开展教学的课程比例有待提高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学校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进一步更新信息化教学理念。**提高教师对开展教育数字化转型的认识，通过专家讲座、线下实操训练等方式组织教师开展信息化教学培训，让教师牢固树立数字信息化意识和思维，改进教学方式，促使老师掌握信息化教学的相关技

术，提高数字信息化教学水平。

**二是加强数字化教学基础条件建设。**新建一批智慧教室，更新现有智慧教室设备，尤其是智慧教室的书写和显示系统，根据教室容量的不同大小，采用黑板加投影，黑板加LED大屏，黑板加一体机等多种方式，解决教师因为数字化教学基础条件不足，无法利用数字化信息技术和课堂融合的教学方法，教学模式改革的瓶颈问题。

**三是加强平台建设。**在教学方面，推进教管一体化平台和在线巡课督课系统建设。不断扩充教管一体化平台中的课程思政资源，为教师授课准备提供多种素材，同时，通过在线巡课督课系统，实时录播教师讲课内容，为学生的后期复习提供视频材料，且AI实时分析课堂并进行评价，帮助老师进行教学改革。

**四是建立激励政策。**制定相应的支持与引导政策，信息化教学业绩与年底绩效、年度评优、职称晋升等有效挂钩，鼓励和支持教师参与各项信息化教学比赛，对成绩优异者进行嘉奖与宣传，树立典型，激发教师对数字化教学改革创新的动力，主动积极开展信息化、数字化教学，促进教师数字素养的提升。

## 8.2 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目前我校师资队伍规模逐步扩大，队伍结构和整体素质进一步优化，但受地理位置及中小学教育资源等因素影响，优秀人才来校工作意愿不强，人才招聘优势不明显，学校引进一个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较同层次高校需要投入更多更大的人力、物力和资金，同时优势学科顶尖人才数量和结构均不佳，存在教师队伍“量还不够大、质还不够高”，生师比相对偏高等问题。针对上述问题，学校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不断完善引才政策制度。**强化二级教学科研单位主体责任，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将人才引进成效作为教学科研单位年度绩效考核的核心指标，充分发挥用人单位识才、鉴才、引才、用才等方面的作用，“以才引才、以才找才”。根据学校学科、专业建设发展需要，做好人才引进规划顶层设计，坚持全员引才、全天候引才、精准靶向引才。加大海外人才引进力度，对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一事一议”，对急需紧缺的特殊人才开辟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坚持引才标准科学性，尊重不同类别人才差异性，分类明确人才引进基础待遇和配套支持政策等。

**二是继续用好遴选评价制度。**坚持党委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继续发挥人才引领作用，以引为源头，招揽一批杰出人才；以育为根本，培养一批杰出人才；进一步规范职称申报评审流程，通过重构框架体系、调整参考标准、细化绿色通道，强化高级别项目、高质量成果、高层次奖励以及高效率转化等的引导作用，



鼓励多出成果、出好成果。

**三是持续优化激励考评制度。**以考为手段，考量人才引进效益；以育为目的，提高人才培育质量，推进考核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常态化。完善岗位等级晋升条件标准，持续推动岗位聘用与考核工作向更大范围覆盖，让每个教师主动想事、主动干事，最大限度激励各年龄段教师提高创新创造活力，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健全激励机制，完善高层次人才年薪制、协议制工资方案，优化新进博士待遇保护期政策，鼓励青年博士安心教学、潜心科研；实施个人年薪制、团队年薪制和“基础年薪+激励绩效”等制度，进一步吸引和稳定“高精尖缺”人才扎根学校。

**四是持续完善引才协调机制。**立足学校发展全局，建立常态化引才协调机制，将待遇兑现、子女入学、家属安置、人才住房、福利补贴等一揽子事项一次性沟通到位，降低协调成本，提高引才效率；牢固树立全员服务意识，从学院到职能部门，均配置有人才服务职能职责，从基层人员到各单位负责人，均安排有人才服务工作任务。进一步强化各学院的引才意识和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对学院引才工作的考核，把人才工作情况作为学院班子考核的重要指标，将引才情况尤其是引进高层次人才的情况与奖励性绩效分配挂钩，不断提升学院引才的积极性主动性。

## 附件：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统计表

表 1 在校生人数统计表

学校名称	普通本科生数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数	硕士研究生数	博士研究生数	留学生数	普通预科生数	进修生数	成人脱产学生数	夜大(业余)学生数	函授学生数	折合在校生数	全日制在校生数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湘潭大学	30457	0	9334	9862	1250	60	0	4	0	0	21037	49960.7	41105	74.10

表 2 专任教师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专任教师数	职称结构										学位结构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其他		博士		硕士		学士		其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湘潭大学	1862	424	22.77	516	27.71	568	30.50	4	0.21	350	18.80	1415	75.99	352	18.90	93	4.99	2	0.11
学校名称	专任教师数	年龄结构								学缘结构									
		35岁及以下		36-45岁		46-55岁		56岁及以上		本校		外校(境内)		外校(境外)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湘潭大学	1862	480	25.78	704	37.81	484	25.99	194	10.42	596	32.01	1174	63.05	92	4.94				

表3 外聘教师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外聘教师数	职称结构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		其他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湘潭大学	1190	420	35.29	447	37.56	101	8.49	6	0.5	216	18.15

表4 生师比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折合在校生数	教师总数	生师比
湘潭大学	49960.7	2457.0	20.33

表5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2024年本科专业总数	2024年招生专业数	2024年新增专业情况		2024年停招专业情况	
			新增专业数	新增专业名称	停招专业数	停招专业名称
湘潭大学	93	76	1	能源化学	1	材料化学

表6 办学基本条件统计表

学校名称	折合在校生数	全日制在校生数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教学行政用房			纸质图书		数字资源
			总值 (万元)	生均 (万元/生)	当年新增值 (万元)	总值 (m <sup>2</sup> )	生均 (m <sup>2</sup> /生)	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m <sup>2</sup> /生)	总数 (册)	生均 (册/生)	电子图书 (册)
湘潭大学	49960.7	41105	90352.7	1.81	9397.83	452205.46	11	1.4	3049410	61.04	1514886

表 7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	
	总额（万元）	生均（元/生）	总额（万元）	生均（元/生）	总额（万元）	生均（元/生）	总额（万元）	生均（元/生）
湘潭大学	15267.22	3055.85	6916.25	2270.82	2441.0	801.46	765.18	251.23

表 8 教授主讲本科课程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门数	主讲本科课程教授人数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本科课程总门次数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总门次数（门次）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门次所占比例（%）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总课程数的比例（%）
湘潭大学	3207	437	95.21	6638	1222	18.41	27.47

表9 专业培养计划统计表（2021版）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培养计划学分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必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实践教学学分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	湘潭大学	哲学	010101	162	126	77.78%	36	22.22%	31.125	19.21%
2	湘潭大学	社会学	030301	164	134	81.71%	30	18.29%	43.5	26.52%
3	湘潭大学	历史学	060101	165.5	138.5	83.69%	27	16.31%	28.375	17.15%
4	湘潭大学	文化产业管理	120210	161.5	132.5	82.04%	29	17.96%	35	21.67%
5	湘潭大学	中国共产党历史	030502	161	125	77.64%	36	22.36%	29	18.01%
6	湘潭大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030504T	160	128	80.00%	32	20.00%	30.5	19.06%
7	湘潭大学	思想政治教育	030503	159	122	76.73%	37	23.27%	28	17.61%
8	湘潭大学	经济学	020101	156.5	122.5	78.27%	34	21.73%	31.5	20.13%
9	湘潭大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164	129	78.66%	35	21.34%	32.75	19.97%
10	湘潭大学	金融学	020301K	165	131	79.39%	34	20.61%	31	18.79%
11	湘潭大学	工商管理	120201K	166	134	80.72%	32	19.28%	33.25	20.03%
12	湘潭大学	财务管理	120204	166	134	80.72%	32	19.28%	33.125	19.95%
13	湘潭大学	电子商务	120801	165.5	131.5	79.46%	34	20.54%	38.25	23.11%
14	湘潭大学	会计学	120203K	164	132	80.49%	32	19.51%	35.5	21.65%
15	湘潭大学	人力资源管理	120206	166	135	81.33%	31	18.67%	34	20.48%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培养计划学分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必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实践教学学分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6	湘潭大学	旅游管理	120901K	165	131	79.39%	34	20.61%	32.25	19.55%
17	湘潭大学	行政管理	120402	166	128	77.11%	38	22.89%	34.25	20.63%
18	湘潭大学	政治学与行政学	030201	166	128	77.11%	38	22.89%	33	19.88%
19	湘潭大学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20102	170	144	84.71%	26	15.29%	43	25.29%
20	湘潭大学	档案学	120502	164	130	79.27%	34	20.73%	45.5	27.74%
21	湘潭大学	应急管理	120111T	169	133	78.70%	36	21.30%	37.25	22.04%
22	湘潭大学	图书馆学	120501	164.5	134.5	81.76%	30	18.24%	48.25	29.33%
23	湘潭大学	法学	030101K	166.5	128.5	77.18%	38	22.82%	26	15.62%
24	湘潭大学	知识产权	030102T	167.5	137.5	82.09%	30	17.91%	35	20.90%
25	湘潭大学	信用风险管理 with 法律防控	030104T	162.5	132.5	81.54%	30	18.46%	30	18.46%
26	湘潭大学	汉语言文学	050101	166	130	78.31%	36	21.69%	36.5	21.99%
27	湘潭大学	新闻学	050301	164	126	76.83%	38	23.17%	44.875	27.36%
28	湘潭大学	汉语国际教育	050103	166	126	75.90%	40	24.10%	33.5	20.18%
29	湘潭大学	广告学	050303	166	128	77.11%	38	22.89%	52.5	31.63%
30	湘潭大学	英语	050201	166	130	78.31%	36	21.69%	36.5	21.99%
31	湘潭大学	德语	050203	166	136	81.93%	30	18.07%	47.75	28.77%
32	湘潭大学	法语	050204	166	133	80.12%	33	19.88%	39.5	23.80%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培养计划学分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必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实践教学学分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33	湘潭大学	日语	050207	166	136	81.93%	30	18.07%	52.75	31.78%
34	湘潭大学	西班牙语	050205	166	131	78.92%	35	21.08%	33.25	20.03%
35	湘潭大学	动画	130310	162.5	124.5	76.62%	38	23.38%	65	40.00%
36	湘潭大学	艺术设计学	130501	162.5	124.5	76.62%	38	23.38%	60	36.92%
37	湘潭大学	视觉传达设计	130502	162.5	124.5	76.62%	38	23.38%	58.5	36.00%
38	湘潭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070101	167	136	81.44%	31	18.56%	48.4	28.98%
39	湘潭大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070102	167	137	82.04%	30	17.96%	51.6	30.90%
40	湘潭大学	统计学	071201	169	139	82.25%	30	17.75%	51.1	30.24%
41	湘潭大学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080910T	170	137	80.59%	33	19.41%	53.5	31.47%
42	湘潭大学	物理学	070201	167	136	81.44%	31	18.56%	50.275	30.10%
43	湘潭大学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080704	171	144	84.21%	27	15.79%	54.7	31.99%
44	湘潭大学	测控技术与仪器	080301	171	144	84.21%	27	15.79%	56.7	33.16%
45	湘潭大学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080705	170	141	82.94%	29	17.06%	51.8	30.47%
46	湘潭大学	材料物理	080402	168	147	87.50%	21	12.50%	54.4	32.38%
47	湘潭大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401	171	150	87.72%	21	12.28%	54.4	31.81%
48	湘潭大学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080414T	171	150	87.72%	21	12.28%	54.4	31.81%
49	湘潭大学	金属材料工程	080405	170	149	87.65%	21	12.35%	54.4	32.00%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培养计划学分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必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实践教学学分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0	湘潭大学	化学	070301	170.5	142.5	83.58%	28	16.42%	62.5	36.66%
51	湘潭大学	应用化学	070302	169	143	84.62%	26	15.38%	60.4	35.74%
52	湘潭大学	材料化学	080403	174	149	85.63%	25	14.37%	57.6	33.10%
53	湘潭大学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080407	175.5	154.5	88.03%	21	11.97%	60.4	34.42%
54	湘潭大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081301	175	156	89.14%	19	10.86%	58.8	33.60%
55	湘潭大学	制药工程	081302	175	155	88.57%	20	11.43%	61.6	35.20%
56	湘潭大学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2701	175	150	85.71%	25	14.29%	63.35	36.20%
57	湘潭大学	环境科学	082503	171	145	84.80%	26	15.20%	57.65	33.71%
58	湘潭大学	环境工程	082502	171	148	86.55%	23	13.45%	57.75	33.77%
59	湘潭大学	环保设备工程	082505T	171	143.5	83.92%	27.5	16.08%	58.975	34.49%
60	湘潭大学	安全工程	082901	171	146	85.38%	25	14.62%	51.85	30.32%
61	湘潭大学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080202	174	153	87.93%	21	12.07%	55.9	32.13%
62	湘潭大学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080203	173	148.5	85.84%	24.5	14.16%	54.825	31.69%
63	湘潭大学	工业设计	080205	172.5	149.5	86.67%	23	13.33%	79.25	45.94%
64	湘潭大学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080206	174	151	86.78%	23	13.22%	53.875	30.96%
65	湘潭大学	工程力学	080102	170	145	85.29%	25	14.71%	53.35	31.38%
66	湘潭大学	智能制造工程	080213T	174	153	87.93%	21	12.07%	54.275	31.19%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培养计划学分						
				总学分	必修课学分	必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选修课学分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实践教学学分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67	湘潭大学	能源与动力工程	080501	174	151	86.78%	23	13.22%	53.875	30.96%
68	湘潭大学	自动化	080801	171	148	86.55%	23	13.45%	56.5	33.04%
69	湘潭大学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171	145	84.80%	26	15.20%	54.9	32.11%
70	湘潭大学	通信工程	080703	171	145	84.80%	26	15.20%	55.4	32.40%
71	湘潭大学	人工智能	080717T	171	136	79.53%	35	20.47%	51.6	30.18%
72	湘潭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169	138	81.66%	31	18.34%	50.9	30.12%
73	湘潭大学	软件工程	080902	171	142	83.04%	29	16.96%	56.8	33.22%
74	湘潭大学	网络空间安全	080911TK	169	142	84.02%	27	15.98%	55.2	32.66%
75	湘潭大学	土木工程	081001	174	135	77.59%	39	22.41%	52.425	30.13%
76	湘潭大学	测绘工程	081201	175	148.5	84.86%	26.5	15.14%	61.55	35.17%
77	湘潭大学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中外合作办学)	080202	201	197	98.01%	4	1.99%	53.95	26.84%

表 10 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	毕业情况			授予学位情况		就业情况		体质测试达标率 (%)
	应届生数	毕业生数	毕业率(%)	授予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应届就业人数	初次就业率 (%)	
湘潭大学	5801	5500	94.81	5500	100	4792	87.13	92.34

博學篤行

感德日新